农民住宅原则上不高于4层

国土部门称将严禁盲目大拆大建、强迫农民住高楼

本报记者 马绍栋

全省国土资源会议13日在济南召开。今年我省建设用地计划指标将实行由省直接分配到县(市)的政策。省国土资源厅厅长徐景颜表示,严禁盲目大拆大建和强迫农民住高楼,安置区容积率不能超过1.0,农民社区住宅原则上不高于4层。

建设用地指标由省到县

据徐景颜介绍,“十二五”期间我省将从用地计划、预审、审批和供地四个环节严格把关,禁止向“两高一资”、重复建设和违背国家产业政策的项目供地。今年对建设用地指标将实行由省直接分配到县(市)的政策,对年初急需开工建设的项目,可先预支一定比例的指标办理建设用地审批手续。

据了解,建设用地计划“点供”政策将有所改进,在向“四新一海”项目、县域经济、重点园区和高新技术产业聚集区倾斜的前提下,重点保省重大工程项目、保结构调整项目、保重点区域项目和民生项目用地。

“蓝区、黄区”建设用地重点保障

今年1月,山东半岛蓝色经济区建设正式上升为国家战略。会议指出,各级国土资源部门要积极谋划,提供土地、地质、测绘领域全方位的保障和服务。要按照省政府部署,坚持陆海统筹,会同有关部门搞好海域、陆域规划协调和科学论证,抓紧制定填海造地规划和实施方案,开展用海管理和用地管理衔接试点工作,不断拓展经济社会发展用地空间。

在黄河三角洲高效生态经济区建设方面,要整合土地、税收、财政等方面的政策,探索建立未利用地工业聚集区,引导国内外企业到黄河三角洲投资创业。

保障房用地占供应总量七成

“十一五”期间,我省共争取国家下达我省土地利用年度计划指标133.86万亩;挖潜盘活存量建设用地135.7万亩;利用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试点和农村建设用地整治挖潜指标35.1万亩。

徐景颜表示,今年将加强和改善房地产用地调控,科学编制和实施房地产用地供应计划,确保保障性住房、棚户区改造和自住性中小套型商品房用地不低于住房建设用地供应总量的70%。完善土地招拍挂制度,继续加强房地产用地供应和开发利用动态监管,大力推进闲置土地整治清理,加大违法违规房地产用地信息公开和查处力度。

严禁强迫农民住高楼

徐景颜指出,开展土地综合整治和增减挂钩试点工作要把尊重群众意愿摆在首位,补贴安置要把政策落实到位,不与农民争利。严禁片面强调增加城镇建设用地指标、严禁擅自扩大项目区范围和突破增减挂钩周转指标、严禁盲目大拆大建和强迫农民住高楼、严禁侵害农民利益。

此外,项目区内社区建设要突出乡村地域特色。项目区内节地率不能超过50%,安置区容积率不能超过1.0,社区住宅原则上不高于4层。要拿出不低于40%的节余指标用于土地收益高的经营性用地,以便提高级差收益,保障农民利益。

“十二五”预期新增金矿550吨

“十一五”期间,我省新发现莱州金矿等一批具有重大战略影响的矿产地,查明资源储量金1046吨、铁29亿吨、煤54亿吨。并在新疆、内蒙古等18个省区开展地质调查和找矿活动,取得矿权150多个,在澳大利亚、秘鲁等20多个国家获取矿权170多项,勘查面积达5万多平方公里。

据徐景颜介绍,“十二五”我省全面实施“358”找矿计划和矿产资源“走出去”战略。预期“十二五”期间累计新增查明资源量金矿550吨,铁矿15亿吨,煤矿30亿吨。继续把我国西部,特别是新疆、内蒙古、青海等省区作为重点区域,加快推进重点找矿项目。

全省52个县开展地质灾害调查

据记者了解,“十二五”期间我省将把地质灾害防治作为生命工程,对全省52个山地、丘陵地区的县(市、区)开展1:5万地质灾害调查工作。国土部门将配合各有关部门,对急需搬迁避让的33处隐患点,在2-3年内完成搬迁避让和治理。加强与旅游局等单位合作,提升地质公园影响力,建成多条精品地质旅游线路。